

苗栗縣同光國小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線上教學計畫

111年4月28日訂定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「線上課程教學與學習參考指引」。
- 二、苗栗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。
- 三、苗栗縣政府111年4月27日教育處行政公告。

貳、停課標準：依據教育部校園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停課標準辦理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依本計畫停課標準進行停課之班級或學生。

肆、實施日期：111年4月28日起。

伍、制定程序：本校業於111年4月28日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(以下稱課發會)訂定本計畫，如因疫情導致班級或全校停課，將依本計畫實施班級線上教學課程，將本計畫公告於本校網站，並第一時間告知家長。

陸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透過導師確實掌握關心停課學生，並建立班級聯繫管道，更新家長緊急聯絡電話，適時提供相關協助。
- 二、規劃全校師生帳號及密碼，並安排適當時段讓師生至電腦教室熟悉網路平台。
- 三、盤點校內所需資訊設備、調查學生家中資訊設備情形、訂定師生借用資訊設備流程、辦理親師生資訊設備使用及線上教學說明、提供教師線上教學操作手冊…等工作。
- 四、本校在學校網站首頁架連結「同光停課不停學加油站」協作平台(<https://885.tges.mlc.edu.tw>)，作為線上教學資源導航和匯流平台。
- 五、教師運用非禁止之視訊工具或虛擬教室平台，進行同步、非同步或混成線上教學，並安排學生學習活動、作業繳交、批閱和評量。
- 六、運用多元線上教學平台資源，如因材網、酷英、均一、學習吧等，指派學生適宜課程、學習內容與作業，依據學生的學習狀況，給予適時反饋，了解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七、採取彈性多元方式進行學生學業成績評量。例如：運用數位學習平臺指派影片、練習題、互動評量或適性診斷任務。學習單、測驗卷、習作等作業，由學生上傳填答結果，或於復課後繳交，由原任課教師據以評分。

柒、本計畫經課發會同意，校長核可同意後公告實施。

承辦人：

歐重毅
教師兼教務組長

主任：

余碧霞
教導主任

校長：

張傳源
校長